

# 私有建築物耐震階段性補強電子報

第二期

2020年07月發行



增設剪力牆



柱體加粗



鋼構架斜撐



Copyright © 2020 NCREE 私有建築物耐震階段性補強專案辦公室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 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

私有建築物耐震階段性補強專案辦公室

<http://privatebuilding.ncree.org.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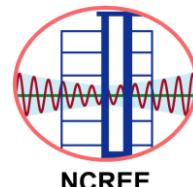
地址：10668台北市大安區辛亥路三段200號

電話：(02)6630-0237

傳真：(02)6630-0574



內政部營建署  
Construction and Planning Agency  
Ministry of the Interior



發行人：邱聰智

## 私有建築物耐震階段性補強專案辦公室成員

邱聰智 計畫主持人  
鍾立來 共同主持人  
楊元森 協同主持人  
林敏郎 協同主持人  
涂耀賢 兼任研究員  
翁樸文 兼任研究員

宋嘉誠 專案經理  
林筱菁 專任研究助理  
蕭玉舒 專任研究助理  
張樂均 專任研究助理  
張耕豪 專任研究助理  
李育樺 專任研究助理(電子報編輯)

營建署委託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以下簡稱國震中心)成立「私有建築物耐震階段性補強專案辦公室」，推廣私有建築物耐震階段性補強計畫，並提供技術諮詢和說明會推廣等相關服務。專案辦公室成員如本頁上方內容所示，聯絡方式請參閱p.25，更多階段性補強相關資訊與最新消息可參閱階段性補強資訊網(<http://privatebuilding.ncree.org.tw/>)。

### 封面故事

本期電子報之封面為結構補強之常見工法示意圖。左邊為剪力牆工法，施作方式為在既有框架內加設整片鋼筋混凝土牆或將原有牆體置換為鋼筋混凝土牆；中間為擴柱工法，施作方式為在既有柱四周增加鋼筋混凝土包覆；右邊為鋼斜撐工法，施作方式為在既有的梁柱構架中填充鋼框架斜撐。

補強工法百百種，設計者會依建築物狀況與使用者的需求，設計出最適合建築物的補強方案。

# Content

## 計畫概述

p.04 階段性補強計畫說明

## 最新情報

p.06 階段性補強補助資訊

## 分享園地

p.07 階段性補強示範例分享

p.12 階段性補強活動紀錄

p.23 自主都市更新與  
危老重建輔導團隊合作

本期電子報之內容，

主要分為三部分，第一個部分為計畫概述，第二個部分為最新情報，內容主要分享最新補助資訊；第三部分為分享園地，內容包含國震中心受營建署委託之106年度『單棟大樓階段性補強技術手冊及示範案例規劃設計監造』委託技術服務案之案例最新進度分享、近期活動紀錄與媒合相關輔導團隊之合作情形。

盼各位讀者透過本期電子報之內容，取得所需資訊，滿載而歸！

# 階段性補強計畫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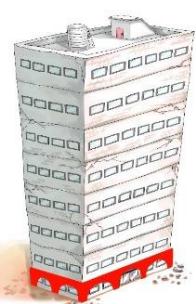
## 計畫緣起

臺灣地震頻繁，私有建築物推動耐震能力評估與補強、拆除重建困難重重，其因乃由於私有建築通常屬多重私人產權，經費需由所有權人分攤，再加上施工期間有安置問題，因此經常難以達成共識。然而大地震何時會來無法預測，為此內政部營建署則訂定「建築物結構快篩及階段性補強經費補助執行作業要點」，推動補助私有建築物階段性補強措施，協助建物所有權人在等待整合全數區分所有權人意見前，提供短期緊急性之處理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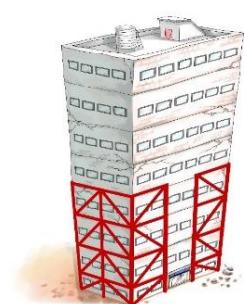
## 何為階段性補強

耐震階段性補強是為了讓居民在實施都更拆除重建或完整補強前，需要漫長之等待時期間，能夠盡速提升建築物耐震能力之措施。階段性補強分為A、B兩種方案，A方案目標為解決軟弱層問題(軟腳蝦建築)；B方案目標為不僅解決軟弱層問題並同時達到法規標準耐震力的八成以上。不管是採用A方案或B方案，在階段性補強後，長期仍須進行全面性補強或都更危老等作業。

# A



# B



## 計畫概述

### 補助金額與比例規定

每幢(棟)詳細補助金額(含設計、監造及施工)及補助比率規定如下表所示。

類型	施作層面積	補助金額及補助比率
階段性補強A	未滿 <u>500 m<sup>2</sup></u>	補助上限為 <u>新臺幣300萬元</u> ，並以不超過總補強費用 <u>45%</u> 為限。
	<u>500 m<sup>2</sup></u> 以上	基本補助上限新臺幣300萬元，以500 m <sup>2</sup> 為基準，每增加50 m <sup>2</sup> 部分，補助增加新臺幣10萬元，不足50 m <sup>2</sup> 者，以50 m <sup>2</sup> 計算。 補助上限不超過 <u>新臺幣450萬元</u> ，並以不超過總補強費用 <u>45%</u> 為限。
階段性補強B	不限	補助上限為 <u>新臺幣450萬元</u> ，並以不超過總補強費用 <u>45%</u> 為限。

\*確切資訊請依營建署網頁公告為主。

但經耐震能力初步評估評估結果危險度總分大於45分、耐震能力詳細評估結果為須補強或重建，或經執行機關認定耐震能力具潛在危險疑慮之建築物，補助上限得提高為新臺幣450萬元，並以不超過總補強費用85%為限。

# 階段性補強補助快訊

內政部於民國109年2月12日公告建築物結構快篩及階段性補強經費補助執行作業要點，針對第6點、第9點、第10點規定修改，其中關於第6點之修改為階段性補強補助金額及補助比率規定，新增有關申請案件屬具潛在危險疑慮建築物，包含耐震能力初步評估評估結果危險度總分大於45分者、耐震能力詳細評估結果為須補強或重建者或經執行機關審查同意者，補助上限得提高為新臺幣220萬元，並以不超過總補強費用85%為限，各縣市示範案例補助名額有限，歡迎民眾踴躍向所屬地方政府提出申請。

另外，行政院於民國109年4月7日修正全國建築物耐震安檢暨輔導重建補強計畫，將補助上限由「補助總經費45%或220萬」調整為「補助總經費45%或450萬」，108、109年度已受理之案件，得比照修正後之補助額度辦理，詳細內容待營建署修正建築物結構快篩及階段性補強經費補助執行作業要點再行公告。



# 階段性補強示範例分享

國震中心正執行營建署委託之106年度『單棟大樓階段性補強技術手冊及示範案例規劃設計監造』委託技術服務案，目前已研發階段性補強技術手冊，如下圖所示。

以階段性補強技術手冊為後盾，規劃四件工程施工示範案例，分別位於花蓮縣三件(示範例一至三)及臺南市一件(示範例四)，目前各示範案例進度皆已陸續進入施工、完工、驗收與取得補助款等階段。

內政部營建署  
106 年度『單棟大樓階段性補強技術手冊及  
示範案例規劃設計監造』委託技術服務案

期中報告書  
-評估與設計技術篇-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

計畫主持人：  
黃世建 博士

**NARLabs**  
國家實驗研究院

中華民國一零八年一月十日

內政部營建署  
106 年度『單棟大樓階段性補強技術手冊及  
示範案例規劃設計監造』委託技術服務案

期中報告書  
-評估與設計技術篇-  
(修正版)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

計畫主持人：  
黃世建 博士

**NARLabs**  
國家實驗研究院

中華民國一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單棟大樓階段性補強技術手冊

## 分享園地

### 示範案例一

示範案例一為地上6層之建築，採用階段性補強A方案，本案由楊智斌技師設計及監造，永信工程承造，施工工期自民國108年7月15日至民國108年9月3日，共計51個日曆天，竣工決算金額為1,481,800元，於民國108年11月15日完成驗收作業，民國109年3月17日取得補助款。



補強前



補強後

補強完工後，主委也持續熱心協助本計畫推廣活動，於民國108年10月25日花蓮場作業技術講習會熱情分享推動階段性補強的心路歷程，主委表示因花蓮地震頻繁，社區又位於斷層上，先前0206地震鄰近建築倒塌，住戶們心有餘悸，好在有做補強，完工後真的住得比較安心、踏實。



講習會中主委心得分享

## 分享園地

### 示範案例二

示範案例二為地上6層(含一夾層)、地下1層之建築，採用階段性補強A方案，本案由楊耀昇技師設計，永信工程承造，工期自民國108年9月16日至民國109年1月21日，共計128個日曆天，竣工決算金額為2,550,311元，已於民國109年2月21日完成驗收作業，民國109年4月10日已將請款資料送至花蓮縣政府，待審核完畢即可取的補助款。



補強前



補強後

本案於開工前後總共經歷兩次變更設計，第一次變更設計為因應現場施工情況，原規劃補強位置因有電表及電箱的妨礙，無法進行鋼筋混凝土牆補強施作，除此之外發現另有幾處不在補強範圍內柱子有震損的情況，因此把柱子的震損修復增加到補強工程內，第一次變更設計的時間在開工前；而第二次則是因原規劃的植筋柱在外層混凝土打除後發現鋼筋排列過於密集，無法如原規畫進行施作植筋動作，於108年10月26日辦理停工，後續改由江文卿技師進行第二次變更設計，設計與行政流程於108年12月18日完成並復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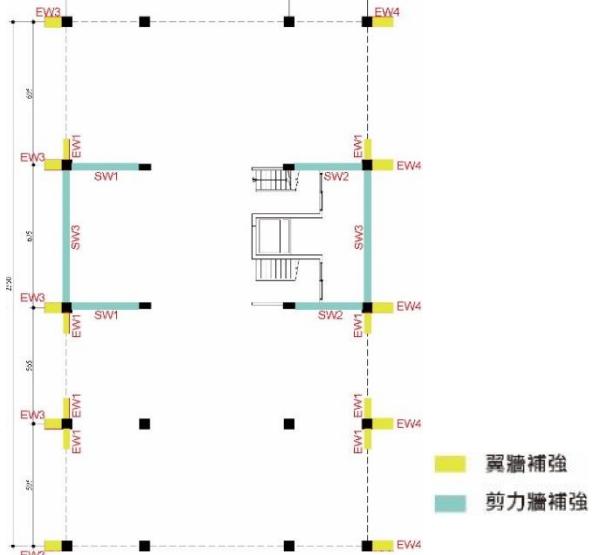
# 分享園地

## 示範案例三

示範案例三為地上6層之建築，採用完整補強方案，發包決標金額為7,288,040元，已於民國109年5月18日開工，預計民國109年11月4日完工，工期預計共149個日曆天。



補強前



補強位置



109年3月27日、4月16日開工前協調會

本案在開挖基礎後發現現況與原設計圖說差異過大，因此即刻辦理變更設計作業中，目前工程進行中。

# 分享園地

## 示範案例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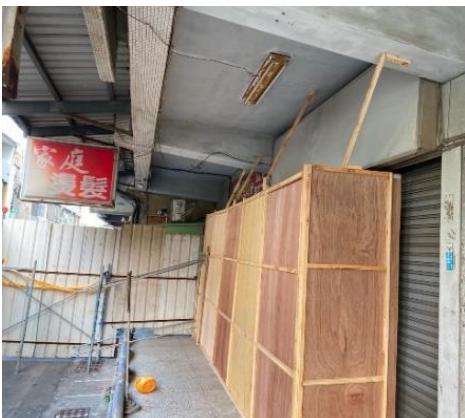
示範案例四為地上7層、地下1層之建築，採用階段性補強A方案，發包決標金額為1,750,000元，已於民國109年4月1日開工，預計民國109年7月30日完工，工期預計共120個日曆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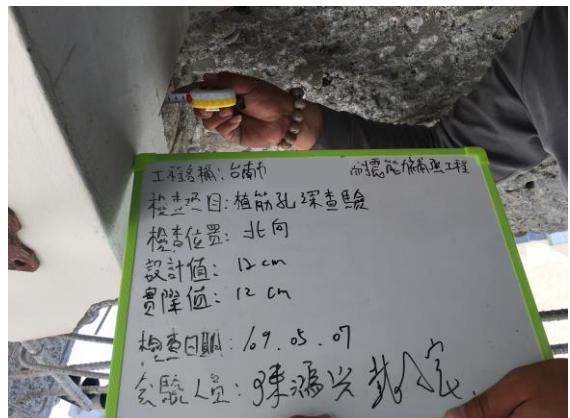
補強前



拆除、打除、臨時支撐



施工圍籬與防塵措施架設



確實進行施工查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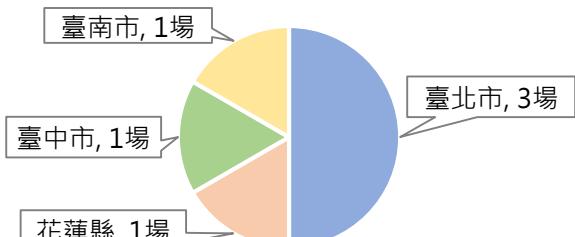
本案在施工初期，因住戶對補強增設的柱位有認知上的誤會，廠商於109年4月15號申請停工，經技師、主委向住戶溝通過後，隨即於109年4月20號廠商進場復工。目前已經完成上部結構灌漿澆置，預計民國109年7月30日完工。

# 階段性補強活動紀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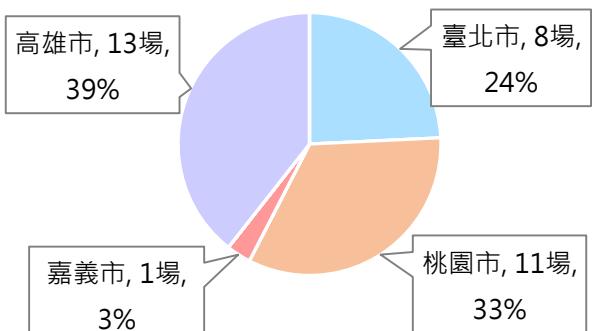
為落實階段性補強執行之成效，故將推廣講習分為針對專業技術人員與針對一般民眾兩者，進一步說明，前者為辦理全國階段性補強作業技術講習會；後者則為成立輔導團隊散布至各縣市、鄉里與深入社區辦理針對民眾的說明會A與說明會B，加以宣導推動耐震階段性補強計畫。

專案辦公室自108年6月至今已辦理6場作業技術講習會、51場說明會A，與33場說明會B，詳下圖。另外為擴增說明會講師人力及輔導團隊，也辦理關於講師培訓之課程。後續章節將進一步說明個講習會與說明會辦理實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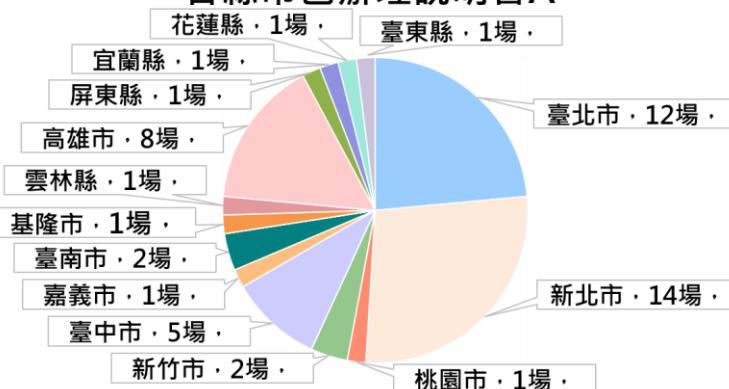
各縣市辦理作業技術講習會



各縣市已辦理說明會B



各縣市已辦理說明會A



## 分享園地

### 私有建築物耐震階段性補強作業技術講習會

為確保階段性補強作業之品質，使相關人員瞭解階段性補強與相關經費補助規定，專案辦公室於民國109年1月14日至臺灣大學應用力學研究所辦理「私有建築物耐震階段性補強作業技術講習會」，課程內容包含耐震階段性補強計畫簡介、申請補助流程、評估設計流程、示範案例介紹與補強施工注意事項，本次活動有80人次參與，參與成員包含公務人員、專業技師、建築師與民眾。

經過本次講習，與專業人員進行意見交流，以利加速推動私有建築物辦理耐震階段性補強，協助民眾改善居住安全，參加完本次講習會之專業人員，取得由專案辦公室所核發之參訓證明，目前設定有效期間由為期為一年，期望專業人員未來能定期回訓以獲得最新階段性補強資訊。



109年1月14日 私有建築物耐震階段性補強作業技術講習會

## 分享園地

109年1月14日 私有建築物耐震階段性補強作業技術講習會議程表

議程規劃		
時間	課程	主持人/主講人
13:20-13:50	報到	
13:50-14:40	耐震階段性補強計畫簡介 與 申請補助流程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楊元森 副教授
14:40-14:50	休息	
14:50-15:40	評估設計流程 與 案例介紹	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 鍾立來 副主任
15:40-15:50	休息	
15:50-16:40	補強施工注意事項	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 邱聰智 副研究員
16:40-17:00	綜合討論	

## 分享園地

### 私有建築物耐震階段性補強說明會A

為快速使全國民眾獲知政府耐震階段性補強政策，並提高專案辦公室成立輔導團隊A，針對符合申請階段性補強案件，至社區召開說明會，提供階段性補強計畫、補助與申請流程解說等宣導事宜，並於說明會後，專案辦公室以每兩周向輔導團隊A追蹤辦理情形。

舉民國109年3月20日至屏東縣林森路社區說明會為例，課程內容包含耐震階段性補強計畫簡介、申請補助流程、案例分享與標的物補強經費概估，本次活動有31人次參與，參與成員為社區住戶、屏東縣政府都市計畫科、長榮大學土地與環境發展研究中心與協助施作詳評之專業團隊，此案係與都更整維團隊合作之標的，住戶於說明會後了解階段性補強A方案相較於完整補強費用較為便宜，故社區施作補強意願較先前提高許多，社區預計於6月中開住戶大會向住戶蒐集階段性補強同意書。



109年3月20日 私有建築物耐震階段性補強說明會A

## 分享園地

### 私有建築物耐震階段性補強說明會B

為宣傳與推動階段性補強計畫，專案辦公室邀集專業技師、建築師、防災深耕團隊等專家學者，成立輔導團隊A與B散布至全臺各縣市，深入鄰里與住宅社區辦理民眾說明會，以宣導推動耐震階段性補強計畫。

國立高雄大學土木與環境工程學系為專案辦公室合作之高雄地區輔導團隊B，主要協助至各區公所與鄰里，宣傳辦理說明會，課程內容為階段性補強設計施工、補助法規、申請流程解說與地震保險等內容，同時於會後，針對有必要讓其住戶進一步瞭解階段性補強政策之個別住宅社區居民，將於會後填寫意願表，再經由專案辦公室派遣各縣市輔導團隊A深入有意願進一步瞭解之住宅社區辦理說明會，藉由輔導團隊之運作，以加速補強之宣導。

國立高雄大學土木與環境工程學系於民國109年1月17日至高雄市楠梓區清豐社區發展協會辦理說明會，特別邀請任陞建築師事務所蔡惠任建築師擔任第一場說明會之講師，透過專業人員深入淺出之解說，使民眾與短時間內快速瞭解本計畫之內容，本次說明會共計有41人次參與。



109年1月17日 私有建築物耐震階段性補強說明會B

## 分享園地

109年1月17日 私有建築物耐震階段性補強說明會議程表

議程規劃		
時間	課程	主持人/主講人
10:00-10:20	補強做得好，地震少煩惱 (地震知能、耐震階段性補強計畫簡介與申請補助流程)	任陞建築師事務所 蔡惠任建築師
10:20-10:40	耐震階段性補強如何改變我的家? (耐震階段性補強設計工法與案例分享)	任陞建築師事務所 蔡惠任建築師
10:40-10:55	地震風險與住宅地震保險	財團法人住宅地震保險 基金 陳靄雲 專員
10:55-11:00	休息	
11:00-11:20	社會住宅包租代管333 (房東加入 - 3稅有減免、3費有補助、3年有管理)	高雄大管家租賃住宅代 管有限公司 陳季萱 專員
11:20-11:30	問題與討論	

## 分享園地

### 私有建築物耐震階段性補強說明會暨輔導團隊專業講師講習會

為擴增階段性補強計畫輔導團隊以支援說明會之講師工作，專案辦公室於民國109年3月3日至全國建築師公會辦理「私有建築物耐震階段性補強說明會暨輔導團隊專業講師講習會」，課程內容包含耐震階段性補強計畫簡介、申請補助流程、耐震階段性補強設計工法、案例分享、住宅地震保險與說明會執行方式說明，本次活動有69人次參與，參與成員為一般民眾、專業人士與潛在輔導團隊合作對象。

議程規劃		
時間	課程	主持人/主講人
14:00-14:10	報到	
14:10-15:00	補強做得好，地震少煩惱 (地震知能、耐震階段性補強計畫簡介與 申請補助流程)	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 鍾立來 副主任
15:00-15:10	休息	
15:10-16:00	耐震階段性補強如何改變我的家? (耐震階段性補強設計工法與案例分享)	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 邱聰智 副研究員
16:00-16:10	休息	
16:10-16:30	地震風險與住宅地震保險	財團法人住宅地震保險基金
16:30-16:50	輔導團隊A說明會執行方式	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 宋嘉誠 專案經理
16:50-17:00	問題與討論	

## 分享園地

本次說明會綜合座談討論如下：

1. 階段性的補強主要強調的是在大地震時不要立刻倒塌，可以選擇在公共空間施作補強工程，較不會影響到私領域空間，因此較容易推動，整個工程對於影響到使用空間的部分，除了居住在軟弱層的住戶抗性較小外，同時也不會影響到居住於軟弱層以上的住戶。

2. 階段性補強還是會影響到結構變更的部分，至於是否應辦理變更使用，原則上全國建築師公會已針對這部分至營建署開會討論，因技師希望簡化程序，能夠獨立完成，但全國建築師公會這邊還是要求在建管處的建造資料上仍需要設計補強的相關資料，因為補強過後，增加的剪力牆或擴柱，對於將來在變更使用上都是會牽涉到與現場不符。因此，為了安全而做的結構補強，全國建築師公會建議營建署至少需做簡易變更使用執照(只針對部分結構性的補強)。



109年3月3日 階段性補強說明會暨輔導團隊專業講師講習會

## 分享園地

### 彙整活動常見問題

**Q1：什麼是私有建築物耐震階段性補強？辦理耐震階段性補強的好處？**

A1：有鑑於過去歷次大地震倒塌的建築物，其倒塌主要原因係軟弱層之破壞模式，若能於建築物底層增加補強構件，提供短期緊急處置措施，即可大幅降低建物於大地震來襲時瞬間崩塌之風險。因此，耐震階段性補強其目的，乃在排除建築物底層軟弱層破壞之短期緊急性處理措施，僅需花費較少的經費，即可大幅降低建物於大地震來襲時瞬間崩塌的風險，以降低倒塌或大規模傷亡的機率，達到確保生命安全之目的。

**Q2：為什麼要做耐震補強？**

A2：因臺灣地震頻繁，地震災害的發生時常造成民眾生命財產的損失，房屋隨著屋齡增加造成強度老化或耐震設計法規的更新等因素，部分早期興建的房子可能潛在耐震能力不足，將使其於地震來襲時承受較大的風險。為防患於未然，一定年限之老舊房屋有必要進行耐震補強，來提升建築物的耐震能力。為協助民眾改善房屋的耐震能力，營建署已委託國家地震中心訂定「耐震階段性補強設計手冊」，並自108年提供耐震階段性補強補助經費，協助民眾改善住宅之結構安全。

## 分享園地

**Q3：我家的公寓大廈，能申請階段性補強補助嗎？**

A3：公寓大廈已成立管理組織並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完成報備者，需檢附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決議通過申請階段性補強補助之會議紀錄，並以管理組織主任委員或管理負責人為申請人。

**Q4：我家的公寓大廈沒有管委會，要如何申請階段性補強補助？**

A4：公寓大廈未成立管理組織，且未推選管理負責人者，應有區分所有權人數及區分所有權比率逾1/2同意（但區分所有權同意比率逾2/3者，其人數不予計算），並推派一人代表為申請人。

**Q5：我家的公寓大廈不只一棟時，只能申請一次階段性補強補助嗎？**

A5：階段性補強補助建築物得以一幢或一棟為單位申請補助，已申請耐震階段性補強者，不可重複申請。

**Q6：我家公寓大廈，能否以個別單戶方式，申請階段性補強補助？**

A6：由於階段性補強是為了排除建築結構體受軟弱層破壞的短期緊急性措施，因此無法以個別單戶為單位申請。

**Q7：我家是非公寓大廈(透天厝)，能申請階段性補強補助嗎？**

A7：考量政府經費及資源有限，若建築物為單一所有權人(透天厝)，則不予補助。

**Q8：階段性補強之補助經費撥付方式為何？**

A8：補強工程竣工後，經地方政府書面或現場審查通過，一次撥付補助經費。

## 分享園地

**Q9：若尚未進行耐震評估，請問應採用何種評估方式以取得補助資格？**

A9：耐震評估有二種方案，分別為初步評估與詳細評估，可依民眾需求擇一方案辦理。初步評估會得危險度分數，分數越高則越危險，超過30分即為補助對象，或可執行詳細評估，詳細評估結果為須補強或重建者，亦可申請補助，若評估結果為合格即可繼續安心居住。

**Q10：若規劃設計後決定不施作補強工程，是否可請領補助費用？**

A10：依「建築物結構快篩及階段性補強經費補助執行作業要點」規定，補助需待竣工並完成審查後才會撥款。因此，若僅完成設計規劃而不繼續執行補強工程，則無法請領耐震階段性補強補助費用，而詳細費用金額尚需再與設計單位詳談。

**Q11：執行階段性補強工程，是否需要辦理變更使用執照？**

A11：營建署已於108年12月17日發文請各地方政府研議將耐震補強作業未涉建築法第9條建造行為納入一定規模以下免辦理變更使用執照之規定，並提供「臺北市依定規模以下建築物免辦理變更使用執照管理辦法」及「花蓮縣建築物免辦理變更使用執照辦法」等資料予各地方政府參考。詳細相關規定需依地方政府公告為主，詳情請洽各地方政府階段性補強窗口。

## 分享園地

**Q12：建築物有頂樓加蓋，可否申請階段性補強補助？**

A12：只要符合耐震階段性補強補助資格並備齊應有文件，於各地方政府規定期間內即可申請，有關違章建築之部分仍需依照地方政府之違章建築處理辦法辦理。

**Q13：耐震階段性補強有包含處理天花板或牆壁之裂縫與滲水的問題嗎？**

A13：耐震階段性補強工程係以結構補強及其必要之修復為主，倘若有其餘修繕需求建議可另尋其他政府方案補助。

**Q14：辦理私有建築物耐震階段性補強之設計監造作業專業人員資格為何？**

A14：私有建築物耐震階段性補強設計監造作業，應委託依法登記開業建築師、執業土木工程技師或結構工程技師辦理，並應取得政府認可之耐震階段性補強講習會參訓證明文件。

**Q15：辦理私有建築耐震階段性補強之施工廠商資格為何？**

A15：私有建築物耐震階段性補強施工應委託依法登記開業之營造業進行工程施作，並應取得政府認可之耐震階段性補強講習會參訓證明文件。

# 階段性補強與 都更整維輔導團隊合作

專案辦公室於民國109年2月3日至屏東縣政府參與「屏東縣自主更新合作會議」，會議目的主要討論結合階段性補強與都更整維之可能性，與會成員包含營建署管理組陳敬函先生、屏東縣政府都市計畫科、公安使用科、長榮大學土地與環境發展研究中心、楊智斌技師與國震中心階段性強專案辦公室，於會議後前往可能開發之標的社區進行現場勘查。

本次合作之契機是屏東縣自主都市更新輔導團隊遭遇整建維護經費過高之問題，民眾恐無法負擔，故專案辦公室建議將整幢完整結構補強方案改為階段性補強，以降低補強費用、工期與整體影響，提高社區意願整合容易度。



109年2月3日 屏東縣社區現場勘查

## 分享園地

經營建署同意結構補強替換方案後，與長榮大學土地與環境發展研究中心合作協助屏東縣林森路社區辦理結構補強等相關作業，專案辦公室於民國109年3月20日至社區辦理私有建築物耐震階段性補強說明會，下圖為說明會現況，未來將持續與長榮大學自主都市更新與危老重建輔導團隊密切追蹤本案之進展。



都計科科長致詞



階段性補強課程



階段性補強課程



民眾提問

另外，專案辦公室也尋求與各方合作之機會，已與財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洽談合作，未來將協助專案辦公室深入鄰里社區推廣耐震階段性補強計畫，預計於第二期計畫加入本計畫之輔導團隊，一同辦理社區說明會之課程宣導活動。

# 私有建築物階段性補強專案辦公室聯絡資訊

為使民眾更容易瞭解耐震階段性補強之內容，專案辦公室提供相關階段性補強技術與行政補助申請流程等免費諮詢服務，有意願辦理或想瞭解相關事宜之社區，可由專案辦公室派員進行說明。

相關資訊可至私有建築物耐震階段性補強資訊網查詢，歡迎民眾多加利用與專案辦公室聯繫！

專案經理	宋嘉誠	(02)6630-0231	jcsong@narlabs.org.tw
------	-----	---------------	-----------------------

服務縣市	負責同仁	服務專線	電子信箱
臺北市、新北市	蕭玉舒	(02)6630-0233	yshsiao@narlabs.org.tw
桃園市、臺中市	林筱菁	(02)6630-0237	1906002@narlabs.org.tw
新竹市、新竹縣、苗栗縣、彰化縣、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金門縣、連江縣、澎湖縣	張耕豪	(02)6630-0239	ghchang@narlabs.org.tw
基隆市、南投縣、雲林縣、宜蘭縣、花蓮縣、臺東縣、屏東縣、高雄市	蕭玉舒	(02)6630-0233	yshsiao@narlabs.org.tw

# No.02 July 2020

## 私有建築物耐震階段性補強專案辦公室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 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

私有建築物耐震階段性補強專案辦公室

<http://privatebuilding.ncree.org.tw/>

地址：10668台北市大安區辛亥路三段200號

電話：(02)6630-0237

傳真：(02)6630-0574

